股票简称:怡亚通 股票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8-02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2月12日以书面传签的形式召开。公司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

一、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伊斯特威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海尔金融保理(重庆)有限公司申请国内保理业务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运作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伊斯特威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向海尔金融保理(重庆)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国内保理业务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12个月,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12个月,具体事宜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伊斯特威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盘活资产,提高资金周转效率,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伊斯特威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向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应收账款保理融资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该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的融资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怡亚通瑞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怡亚通瑞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怡亚通申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怡亚通申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省顺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省顺福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怡嘉伟利贸易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怡嘉伟利贸易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宜宾市真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宜宾翠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沙分理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省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宜宾市真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真诚供应链”)拟向宜宾翠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沙分理处申请总额为人民币7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三年。其中人民币300万元的授信额度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省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另外人民币400万元的授信额度由宜宾真诚供应链的法定代表人曾燕以其个人名下房产作抵押担保,并追加曾燕的配偶王秀武为该400万授信额度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共同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共同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怡亚通锦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怡亚通锦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金聚麦智能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金聚麦智能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山东省平台下的十一家控股子公司向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分别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山东省平台下的十一家控股子公司拟向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分别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具体授信额度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授信金额(人民币/万元)
1	山东怡方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
2	山东怡美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
3	淄博怡亚通众兴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
4	山东环通食品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
5	滨州怡通商贸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
6	青岛怡通众合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2,000
7	山东怡达鑫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
8	山东怡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00
9	山东怡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0	山东怡川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1	山东怡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
合计		13,00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郑州丰和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银行保函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郑州丰和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不超过人民币400万元的银行保函,用于控股子公司郑州丰和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费列罗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之间的业务合作,期限为一个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西友成合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银行保函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西友成合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不超过人民币450万元的银行保函,用于控股子公司广西友成合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费列罗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之间的业务合作,期限为30天,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柳州市友成合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银行保函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柳州市友成合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的银行保函,用于控股子公司柳州市友成合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费列罗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之间的业务合作,期限为30天,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向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岱工业园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岱工业园区支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以名下自有房产做抵押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怡亚通”)拟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498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长沙怡亚通名下自有房产做抵押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州盛世航港贸易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福州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州盛世航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盛世航港”)拟以现金方式出资设立福州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福州怡亚通”),星链快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福州盛世航港持有其100%的股份。福州怡亚通供应链的经营范围: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保健食品;批发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电器、日用百货、粮油;企业管理咨询、展示展览服务策划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文化交流活动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以工商实际注册为准)

十九、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和乐生活超市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惠州市星链快迪零售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和乐生活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和乐生活”)拟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惠州市星链快迪零售服务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星链快迪”),星链快迪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深圳和乐生活持有其70%的股份,自然人股东张小英持有其30%的股份。该名自然人与怡亚通上市公司无关联关系。星链快迪的经营范围:销售、网上销售:日用品,家具、电子产品,其他化工产品,包装材料,农副产品,成人用品,机械设备、五金制品,塑胶制品,建筑材料,机电产品,办公用品,服饰、鞋,皮具,计量机及周边配件;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酒类、保健食品;零售:雪茄烟、卷烟、国内版书报刊零售;食品加工、洗衣服务(凭设分支机构经营)、代客缴费服务;货物进出口;网络技术的开发及技术服务,软件设计与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设计与开发,网络平台运营及管理,互联网信息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商业信息咨询服务,物业投资管理,房产中介服务,网上批发和零售业,便利店管理,企业管理服务,实业投资。(具体以工商实际注册为准)

二十、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沙怡亚通鑫竹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出资设立长沙青邦供应链有限公司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沙怡亚通鑫竹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鑫竹供应链”)拟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长沙青邦供应链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长沙青邦供应链”),长沙青邦供应链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怡亚通鑫竹供应链持有其100%的股份。长沙青邦供应链的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与服务;物流代理服务;物流信息服务;物流咨询服务;货物仓储(不含危化品和监控品);仓储代理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品牌推广营销;会议及展览服务;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保健食品、保健用品、文具用品、文化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体育器材、校服的销售;工艺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的批发;水果、服装、烟草制品的零售;热食类食品制售(限分支机构);冷热饮品制售(限分支机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以工商实际注册为准)

二十一、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百诚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杭州德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百诚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百诚网络科技”)拟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杭州德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杭州德诚”),杭州德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浙江百诚网络科技持有其100%的股份。杭州德诚的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技术;销售:家用电器、通讯设备、手机、电脑、五金机械、日用百货,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照相器材,厨房用具、健身器材,户外用品,汽车配件,办公用品,文体用品,玩具,金属制品,家具,家居,家纺,建筑装潢材料;服务:品牌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复制,制作,发行:录像、卷烟、综艺、动画片,电视剧,广播剧;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除网络广告发布);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具体以工商实际注册为准)

二十二、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翼盛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福建海翔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翼盛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翼盛通”)拟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福建海翔贸易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福建海翔贸易”),福建海翔贸易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福建翼盛通持有其100%的股份。福建海翔贸易的经营范围:家用电器批发;五金产品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批发;建材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文具用品批发;厨房、卫生间用具及日用杂货批发;服装批发;鞋帽批发;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具体以工商实际注册为准)

二十三、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美利美生商贸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省公司”)拟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美利美生商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美利美生”)增加投资人民币600万元,其自然人股东程欢欢拟向其增加投资人民币400万元。武汉美利美生目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武汉美利美生的注册资本将增至人民币2,500万元,湖北省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60%,自然人股东程欢欢占其注册资本的40%。

二十四、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海品牌孵化有限公司投资参股新疆沙地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推动怡亚通持续创新发展,提升公司商业生态变现价值,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海品牌孵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海品牌孵化”)拟现金出资人民币1,040万元,以增资的方式参股新疆沙地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地酒庄”),认购其新增注册资本400万元,高于注册资本部分全部计入沙地酒庄资本公积,并向沙地酒庄委派一名董事。本次沙地酒庄增资事项完成后,怡海品牌将持有沙地酒庄4.7672%的股权。公司将以完善的平台服务、生态支持,全方位助推孵化项目加速发展。

二十五、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流通服务有限公司拟设置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

随着公司380金服平台的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公司于2016年独资发起设立了深圳市怡亚通流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服平台”),作为380金服O2O金融业务的独立核算机构,2017年平台业务发展顺利。为更好的健全金服平台的激励机制,增强公司激励对象的责任感、使命感,确保金服平台可持续、健康发展,实现发展目标与愿景,金服平台拟设置股权激励方案。

方案的基本规划如下:

1、制定股权激励方案的目的:战略的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实现股东、公司和个人利益共赢,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帮助经营管理层有效平衡短期目标与长期目标;吸引与激励保留优秀管理人才、业务和技术骨干;鼓励并奖励创新和开拓进取行为,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2、公司以合理对价的方式,出让金服平台30%股份至金服平台拟分配股权激励人员共同参与组建的持股机构,该机构的设立在本次方案获批并由公司对实施细则批准后予以办理;

3、适用范围及激励对象:基于重要性与忠诚性原则,包括公司实施本激励方案时在金服平台中任职的、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技术人员、营销人员、职能部门人员;

4、激励方案所遵循的基本原则:公平、公正、公开、自愿;激励与约束相结合;价值共创,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动态原则,兼顾过去,面向未来和发展;

5、股权激励方案实施细则由金服平台制订,报公司批准后,由金服平台管理与实施。

二十六、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案人:周国辉

议案内容:提请董事会于2018年3月1日召开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2日

股票简称:怡亚通 股票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8-022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二、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

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粤路202号1幢5楼A座

法定代表人:周国辉

成立时间:2006年04月24日

经营范围: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自有设备租赁,汽车租赁,创业孵化器经营管理,珠宝首饰、化妆品、玻璃制品、陶瓷制品、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制冷设备、游艇、办公用品、体育用品、木材、电线电缆、音响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食用农产品、燃料油、计算机及辅助设备、机电产品、仪表仪器、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电子元器件、钢材、建材、五金工具、化工原料(除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百货、橡塑制品、汽车零配件、酒、有色金属、矿产品(涉专项审批)、饲料原料、安防设备、智能家居用品、汽车、钟表、母婴用品、食品添加剂的销售,钟表维修,食品流通,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仓储(除危险品),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供应链管理,国际货运代理,货物运输代理,第三方物流服务(不得从事运输),展览展示服务,及上述有关业务的咨询服务(除经纪),停车场(库)经营,医疗器械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经营范围详见许可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怡亚通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份,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7年9月30日,上海怡亚通的总资产为137,262.76万元,净资产为67,503.89万元,总负债为69,758.87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0.0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0.82%。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A座1713

法定代表人:周国辉

成立时间:1997年11月10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国内商业(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黄金、白银、K金、铂金、钯金、钻石、珠宝等首饰的购销(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化妆品的进出口及购销;汽车销售;初级农产品的购销以及其他国内贸易;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项目及其他限制项目);网上贸易,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游戏机及配件的进出口,批发及销售;自有物业租赁;食品添加剂销售;化肥购销;铁矿石及镍矿石购销;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燃料油、沥青、页岩油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酒类的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大豆、大米、玉米的购销。

怡亚通目前注册资本人民币212,269.7819万元,截止2017年9月30日,怡亚通的总资产为2,846,540.60万元,净资产为382,887.54万元,总负债为2,463,653.05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86,170.5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6.55%。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219,019万元(或等值外币)(含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632,530.43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883,378.62万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48,921.93万元的525.28%,其中逾期担保数量为0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除公司合并报告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 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05,000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19,828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85,000万元,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48,921.93万元的143.01%。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2日

股票简称:怡亚通 股票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8-023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苏伊斯特威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伊斯特威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海尔金融保理(重庆)有限公司申请国内保理业务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伊斯特威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因业务运作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伊斯特威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向海尔金融保理(重庆)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国内保理业务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12个月,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12个月,具体事宜以合同约定为准。

2、为盘活资产,提高资金周转效率,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伊斯特威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向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应收账款保理融资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该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的融资合同约定为准。

二、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A座1713

法定代表人:周国辉

成立时间:1997年11月10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国内商业(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黄金、白银、K金、铂金、钯金、钻石、珠宝等首饰的购销(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化妆品的进出口及购销;汽车销售;初级农产品的购销以及其他国内贸易;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项目及其他限制项目);网上贸易,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游戏机及配件的进出口,批发及销售;自有物业租赁;食品添加剂销售;化肥购销;铁矿石及镍矿石购销;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燃料油、沥青、页岩油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酒类的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大豆、大米、玉米的购销。

怡亚通目前注册资本人民币212,269.7819万元,截止2017年9月30日,怡亚通的总资产为2,846,540.60万元,净资产为382,887.54万元,总负债为2,463,653.05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86,170.5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6.55%。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伊斯特威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伊斯特威尔”)

注册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小行路16号3号楼402室

法定代表人:陶丹丹

成立时间:2015年01月12日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电子产品技术研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研发;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危险化学品经营;化工产品、医疗器械、日用百货、建筑材料、办公用品、工艺品、化妆品、五金工具、家具、皮革制品、纺织品、玩具、酒店用品、机电产品、机械设备、初级农产品、涂料、矿产品、煤炭、塑料制品、燃料油、润滑油、化肥、橡胶及橡胶制品、金属制品、汽车零配件的销售;机动车维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伊斯特威尔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60%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2017年9月30日,江苏伊斯特威尔的总资产为206,635.43万元,净资产为7,584.57万元,总负债为199,050.86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0.0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6.33%。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219,019万元(或等值外币)(含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632,530.43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883,378.62万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48,921.93万元的525.28%,其中逾期担保数量为0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除公司合并报告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 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05,000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19,828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85,000万元,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48,921.93万元的143.01%。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2日

股票简称:怡亚通 股票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8-024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怡亚通瑞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怡亚通瑞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怡亚通瑞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二、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A座1713

法定代表人:周国辉

成立时间:1997年11月10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国内商业(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黄金、白银、K金、铂金、钯金、钻石、珠宝等首饰的购销(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化妆品的进出口及购销;汽车销售;初级农产品的购销以及其他国内贸易;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项目及其他限制项目);网上贸易,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游戏机及配件的进出口,批发及销售;自有物业租赁;食品添加剂销售;化肥购销;铁矿石及镍矿石购销;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燃料油、沥青、页岩油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酒类的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大豆、大米、玉米的购销。

怡亚通目前注册资本人民币212,269.7819万元,截止2017年9月30日,怡亚通的总资产为2,846,540.60万元,净资产为382,887.54万元,总负债为2,463,653.05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86,170.5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6.55%。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怡亚通瑞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怡亚通瑞徽”)

注册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普乐路135弄2号1楼A区

法定代表人:单巍

成立时间:2013年12月23日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商务咨询(除经纪),食品流通,食用农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怡亚通瑞徽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00万元,公司持有其60%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2017年9月30日,上海怡亚通瑞徽的总资产为4,232.65万元,净资产为2,195.23万元,总负债为2,037.42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0.0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8.14%。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219,019万元(或等值外币)(含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632,530.43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883,378.62万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48,921.93万元的525.28%,其中逾期担保数量为0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除公司合并报告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 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05,000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19,828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785,000万元,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48,921.93万元的143.01%。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2日

股票简称:怡亚通 股票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8-025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怡亚通申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怡亚通申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怡亚通申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二、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A座1713

法定代表人:周国辉

成立时间:1997年11月10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国内商业(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黄金、白银、K金、铂金、钯金、钻石、珠宝等首饰的购销(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化妆品的进出口及购销;汽车销售;初级农产品的购销以及其他国内贸易;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信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项目及其他限制项目);网上贸易,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游戏机及配件的进出口,批发及销售;自有物业租赁;食品添加剂销售;化